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存保公司)於 74 年 9 月依存款保險條例設立，成立宗旨在保障金融機構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主管機關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其主要業務包括：辦理存款保險、要保機構承保風險管理、對要保機構辦理特別查核，及接續辦理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以下簡稱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清理(算)、保留資產、負債、訴訟之處理及不法案件追償等事宜。

存保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營業總收入 135 億 6,885 萬 8 千元、營業成本 124 億 5,044 萬 5 千元、營業費用 11 億 1,190 萬 7 千元及營業外費用 650 萬 6 千元，營業總支出合計 135 億 6,885 萬 8 千元，收支相抵後，稅前淨利 0 元；該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¹，故盈餘無列數。茲就存保公司 114 年度營業預算案評估如下：

六、純網路銀行提供之金融服務均透過網路連線使用，允宜適時優化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強化監控措施及通報流程，以即時掌握流動性風險

存保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專業服務費」²2,352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之 2,425 萬 2 千元減少 72 萬 9 千元(減幅 3.01%)，其中電腦軟體服務費為 1,179 萬 5 千元，占該費用之 50.14%。經查：

(一)我國陸續成立 3 家純網路銀行，並由存保公司建置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進行流動性風險監控及分析

¹ 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

² 專業服務費包含：電腦軟體服務費、工程管理諮詢服務費、法律事務費、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教育訓練費、保全費及其他費用等。

為協助銀行因應數位化發展，推動金融創新及深化金融普及，配合新世代消費需求，金管會前於 107 年 4 月即提出我國開放純網路銀行之政策方向，嗣 108 年 7 月公布許可 3 家純網銀之設立，並分別於 109 年 12 月 8 日、110 年 2 月 4 日及 110 年 12 月 9 日核發樂天國際商業銀行、連線商業銀行及將來商業銀行之營業執照，且陸續於 109 年底至 111 年初開正式營運。³

金管會基於純網路銀行之營業型態，復考量其流動性風險較傳統銀行高，爰請存保公司協助開發建置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自 109 年 12 月底正式上線運作，該系統運用應用程式介面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 API) 技術，透過系統自動產出及申報監理報表，對其資金狀況、存款交易系統運作等重要性指標即時監控。另洽據存保公司表示，對前開 3 家純網路銀行之承保風險控管措施，原則上與一般傳統銀行類同，但基於該等銀行無實體分行，金融服務均透過網路連線使用，新設階段時業務可能有較大波動等考量，故建置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以加強對流動性風險之監控，主要措施包含：即時警訊通報、重要財務業務資料及視覺化監理儀表板⁴等。

(二) 針對純網路銀行發生之流動性風險事件，應切實檢討並促其改善，並持續優化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之各項功能

有關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之即時警訊通報功能，係指純網路銀行倘發生「客戶存款交易無法執行超過 10 分鐘」或「跨行業務結算擔保專戶(87 號帳戶)餘額不足」情形，將透過純網路

³ 參見 112 年 12 月 11 日本院財政委員會「開放銀行(Open Banking)政策之回顧與展望及純網銀、純網保之發展與挑戰」專題報告。

⁴ 為協助監理人員掌握純網路銀行風險樣貌，彙整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取得之即時異常警訊資料、定期申報資料及由金管會單一申報窗口取得之法定財業務報表資料，自動繪製視覺化圖表(監理儀表板)，供存保公司及金融安全網成員使用，協助金融監理機關更瞭解其經營狀況並監控各項風險。

銀行監理系統即時通報存保公司。經查，審計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⁵，某家純網路銀行於 112 年 6 月下旬發生跨行專戶餘額低於警戒值，未回傳相關訊息至存保公司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導致存保公司未即時掌握其流動性不足情事。詢據存保公司表示，因應前揭事件⁶，已完成之改善作為包含：函請 3 家純網路銀行配合即時以 API 通報、修正純網路申報資料問答集，及修改跨行業務結算擔保專戶(87 號帳戶)餘額低於警訊值通報監控程序⁷等；另洽據存保公司表示，113 年 8 月復發生另一起流動性風險事件⁸，顯見對於純網路銀行之監控機制仍有檢討精進之必要。鑒於前述 3 家純網路銀行截至 113 年 6 月底，累積虧損合計逾 65 億元⁹(詳表 1)，均尚未達穩定獲利程度，且純網路銀行之業務仍在持續發展擴充¹⁰，有待視其營運實際狀況適時優化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相關功能，俾有效監

⁵ 審計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關於存保公司之重要審核意見(一)：「…經查某純網路銀行前於 112 年 6 月 28 日發生跨行專戶餘額低於警戒值(前一日日終留存餘額之 20%)情事，惟因該純網路銀行未及時檢核確認並成功回傳相關訊息至存保公司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導致存保公司未即時掌握其流動性不足情事，迨至中央銀行將調撥資金匯入後，存保公司始得知此一跨行專戶餘額不足之流動性問題，顯示存保公司尚無法完全及時掌握純網路銀行流動性風險，系統功能不無精進空間。…」

⁶ 據存保公司補充說明，該純網路銀行跨行專戶(87 帳戶)餘額低於警訊值未立即通報該公司，係因該銀行擬先查詢原因並人工鍵入後以 API 方式傳送，故警訊尚未放行，待處理完畢時，87 帳戶即時餘額已回升，不符即時通報系統低於警訊值之檢核條件，故該銀行無法順利通報。

⁷ 對純網路銀行之 API 通報，無論是否為營業時間，均應進行推播陳報。

⁸ 據存保公司補充說明，113 年 8 月某純網路銀行因作業流程錯誤，導致跨行專戶餘額低於警戒值，該純網路銀行資金管理部門接獲通知後，已立即完成資金調撥，並通報存保公司；嗣存保公司已請該純網路銀行注意相關作業程序，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⁹ 參見「3 家純網銀累虧 65 億元 將來銀申請保險業務試辦」，中央社，113 年 8 月 25 日報導。

¹⁰ 參見金管會 113 年 7 月 16 日例行記者會，彭主委金隆宣布發展金融科技五大策略：一、擴大容錯空間，加大創新領域；二、鼓勵團體合作，注入集體創新動能；三、探索金融科技發展機會，助力金融轉型；四、支持純網路金融發展，發揮鯨魚效應；五、全方位引領金融科技發展。前揭第四點策略之內容包括放寬純網銀業務範圍與線下活動之限制等。

控流動性風險。

表 1 113 年 6 月底純網路銀行累積虧損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銀行名稱	樂天國際商業銀行	連線商業銀行	將來商業銀行
實收資本額	10,000	15,000	10,000
淨值	7,805	11,717	8,950
累積虧損	2,195	3,283	1,050

說明：參照財政部金融局 91 年 2 月 8 日 91.2.8 台財融(四)字第 0918010275 號令，累積虧損係指淨值低於實收資本之數額。

資料來源：淨值係依據金管會銀行局公布之 113 年第 2 季本國銀行排名表資料，實收資本額係各銀行公開資料，本中心彙整。

綜上，我國現有 3 家純網路銀行，其與傳統銀行之最大差異即係其均透過網路提供相關金融服務，故存保公司為此建置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透過 API 技術及相關通報機制，掌握其流動性風險。考量純網路銀行均尚未達穩定獲利程度，允宜針對各項流動性風險發生案例深入檢討改善，避免類似事件迭生，並視其實際營運狀況，滾動檢討相關監控機制及通報流程，及適時優化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相關功能，俾有效掌握要保機構承保風險。